

法治聚焦

公正司法树公信 司法为民促和谐

——兖州区法院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2017年，兖州区法院紧紧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工作主线，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全面加强审判执行工作和自身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的进展，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

围绕大局，司法服务取得新实效

主动服务党委决策部署，自觉融入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妥善化解涉企纠纷，依法推进企业破产重整，助力经济转型升级；加强司法建议，深度分析审判数据，提出司法应对，为党委政府提供决策参考。推进金融风险化解，畅通金融案件诉讼通道，集中高效审理金融借款、民间借贷案件1271件，标的额3.69亿元，进一步规范金融秩序，防控金融风险；集中开展涉金融案件专项执行，执行到位3763万元，有效处置银行不良资产，有力打击逃废金融债务行为。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加强社会稳定风险动态预警，贯穿立案、审判、执行各个环节，排查源头性、苗头性问题，制定工作预案，防止突发事件发生；抓实驻村联户工作，深化支部联建，掌握社情民意，夯实平安建设根基；加强法治宣传，推进法官进社区、进村庄、进学校，坚持以案说法，引领社会风尚，助力文明创建。

忠实履职，审判质效实现新突破

狠抓执办案第一要务，全年受理各类案件7946件，同比增长4.77%，办结6674件，结案标的额16.43亿元，同比增长33.79%。把维护社会稳定置于刑事审判首要位置，深入开展“打霸除恶”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危害社会治安、侵犯人身财产安全等犯罪，审结刑事案件354件，惩处罪犯406人，全力维护社会稳定，保障群众幸福安宁。坚持以司法手段救济权利、规范秩序，妥善调处民商纠纷4286件，标的额6.6亿元，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坚持监督与支持并重，依法审结房屋行政登记、政府信息公开、治安行政处罚等各类行政案件37件，依法维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监督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紧盯执行到位率，坚持全院一盘棋，开展“凌晨行动”、“百日攻坚”，强化科技执行，加强信用惩戒，执结案件1818件，标的额9.83亿元，着力破解执行难题，努力维护胜诉权益。

践行宗旨，司法为民获得新提升

全面提升诉讼服务，改进诉讼服务工作，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完善便民服务窗口，当场登记立案率达到99.2%。强化人权司法保障，依法

指定辩护律师12人次，减免诉讼费255.56万元，彰显司法人文关怀。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加强诉调对接，强化诉讼调解，推进繁简分流，诉前化解纠纷262件，调撤结案2068件，适用简易程序案件3777件，切实提升审判效率，减轻群众诉累。着力畅通申诉渠道，坚持依法访访，完善第三方参与化解机制，开展律师代理申诉32件，引导当事人回归法治轨道，依法理性维权，保障群众合法合理权益。

锐意进取，司法改革迈出新步伐

有序实施人员分类管理，推进法官官员额制改革，首批40名员额法官，庄严宣誓履职，投入一线办案，法官、审判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各归其位、各尽其责，审判资源全面高效整合，去年5月法官官员额制改革以来，人均办案128件，同比增长79.5%。全面运行新型办案机制，实行扁平化管理、专业化审判，组建40个新型审判团队，突出法官、合议庭办案主体地位，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同步完善审判监督管理机制，坚持放权与监督相结合，依托办案平台，推进流程监督，全面压实司法责任。健全完善阳光司法机制，加强司法公开平台建设，全面公开审判流程、庭审过程、裁判文书、执行信息，实现审判执行全程留痕；加强司法新闻宣传和人民陪审员工

作，陪审员全年参审案件855件，陪审率达到95%，弘扬司法民主，提升司法公信。

从严要求，队伍建设取得新成效

狠抓思想政治建设，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强化党组班子建设，抓实基层支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理想信念，夯实思想基础，确保队伍政治合格。狠抓司法能力建设，强化履职能力培训，举办专题业务研讨，坚持科技引领，运行“法官一体化工作平台”，推进网上办公办案，着力提高干警职业素养，提升审判能力和保障水平。狠抓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持续正风肃纪，开展审务督察43次，院风院纪明显提升；深化廉洁司法教育，强化廉政风险防控，盯紧重点岗位人员，加强业内业外监督，落实“两个规定”，防止干预办案，搭建依法履职“防火墙”，筑牢廉洁司法“生命线”。

2017年，兖州区法院干警凝心聚力、奋勇拼搏，20个集体和29名个人荣获上级表彰奖励，兖州区法院在全省157家基层法院中脱颖而出，被评为“第七届全国优秀法院”。兖州区法院正以铿锵足音，提供不竭司法动力，为辖区新时代美好发展画卷铺就公平正义法治底色。

通讯员 王法瑞

任城区法院交通事故审判团队

“一二三四”工作法创佳绩

近年来，任城区法院受理的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逐年增长。为高效便捷地审理该类案件，去年2月中旬，任城区法院在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市中区勤务大队设立了专业化的审判团队——王芳法官工作室，团队由一名法官、一名法官助理、一名书记员和一名法警共同组成，集中审理该类案件。工作室成立9个月审结案件510件，案件调撤率达到95%，极大地提高了审判效率，该院被确定为全省法院“道交”案件审判示范点。

“一站式服务”方便群众。工作室设在交警支队，主要负责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的法律咨询、诉前调解、立案、财产保全、审判、司法确认等工作，采取一站式服务模式。当事人在交警出具责任认定书后，即可向设在交警支队的人民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不出院门直接向工作室申请登记立案和财产保全，立案前、立案后均可立即申请诉前和诉中财产保全，节省了诉讼成本，提高了诉讼效率。对于一些事实清楚、情节简单的案件，做到当天立案、当天调解、审理、当天结案，实现了对群众最大化便利服务。

“两个集中”高效处理案件。一是集中安排涉同一保险公司的多个案件开庭。由于多数案件的被告都有保险公司，工作室将涉同一保险公司的案件安排在同一天调解或审理，保险公司委派多人参与调解，法官在多个案件的调解过程中穿插参与，根据个案情况指导调解，既能最大限度地促进案件调解成功，又能最大程度地掌握矛盾焦点，提高庭审效率。二是集中审核伤残鉴定申请。对于申请伤残鉴定的当事人，工作室集中让原告先与保险公司进行协商，由保险公司审核病历、医学片等证明材料，如认为构成伤残，保险公司直接进行赔付，减少了当事人再申请司法鉴定费用和時間。如保险公司不予认可，当事人再向法院技术室申请伤残鉴定。

“三个即刻”加快办案效率。一是即刻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对于案件涉及无保险、超保额等情况的肇事车辆，工作室依当事人申请和交警部门出具的责任认定书，即刻采取诉前财产保全措施，力求伤者的治疗费用、受损财产的赔偿得到保障。二是即刻解除查封扣押车辆。对于被告能积极提供与财产价值相当的担保，工作室依当事人申请，即刻解除保全措施。三是即刻司法确认。对设在交警队的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达成协议的案件，经当事人申请，工作室直接给予司法确认，赋予调解协议的法律效力。一般从申请到最终确认半小时内即可完成，2017年2月13至15日，工作室成立的头三天就确认了6起和解协议，真正做到高效便民。

“四个便捷”全力服务群众。一是电子化办公方便当事人诉讼。在法官工作室大厅放置了数字化操作平台，当事人在平台上输入身份信息后，可直接打印起诉状、诉状、保全申请书等内容。二是微信送达和证据交换实现指尖办案。工作室与全市多家保险公司签署了微信送达地址确认书，率先利用手机微信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等诉讼文书，对于诉讼标的少和较为简单的案件，利用微信进行证据交换，用微信促进调解。实行微信送达方式一个多月来，成功为各保险公司送达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100余次，在已开庭的案件中，保险公司均能全部准时到庭应诉。三是实行邮箱签署调解协议。对于涉外地保险公司的案件，经微信证据交换和调解达成协议后，工作室会利用电子邮箱将调解协议发送给当事人，当事人签字后再邮寄到工作室，减少了当事人从外地到法院的奔波次数。四是案件赔偿款的发放更加便捷。对涉及赔偿的案件，工作室要求原告提供本人银行信息，在被告交纳赔偿款时直接将款项全部转入原告指定的银行卡中，减少了当事人往返法院领款的时间，提高了工作效率。

通讯员 李静



为切实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力度，增强学生法治安全意识，规范学生的日常行为，1月17日下午，兖州区司法局、区实验小学联合举行了“法律进校园”专题讲座。

讲座针对校园暴力、安全防范等问题，从近年来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案例入手，对发生在未成年人身上的一些犯罪现象进行了深入的剖析，用一个个鲜活的案例教育学生自觉抵制不良习惯，远离违法犯罪，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并结合有关法律法规，讲解了遵纪守法的重要意义。真实的案例，诚恳的劝戒，深入浅出的讲解，使学生们对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罪有了更深刻的认识，让学生更加清醒地认识到学法、懂法的重要性，有力营造了青少年学法、知法、用法、守法的良好氛围。

■通讯员 庄满 摄

金乡县检察院派驻城区检察室

联合检查护航“网络订餐”食品安全

为规范网络订餐经营行为，保障公众网络订餐消费安全，近日，金乡县检察院派驻城区检察室联合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开展了“网络订餐”市场专项检查活动。

在此次专项检查活动中，派驻城区检察室联合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辖区内网络订餐的门店进行了突击检查，通过实地走访的方式全面了解辖区网络外卖商户，核实经营者信息、商

户经营证照、商户经营场所卫生条件及配送方式。经排查，对不符合要求的商户进行登记，并责令整改；对无证经营的商户要求及时申请办理许可证照。

为进一步增强网络订餐食品安全意识，派驻城区检察室干警还向经营户、围观群众、网络订餐第三方平台负责人和从业人员进行了网络订餐食品安全的相关知识和法律法规的宣

传，引导消费者选择正规的网络供餐单位进行订餐，鼓励群众积极发挥舆论监督作用，并提醒广大消费者如发现无证经营或销售不合格食品等行为，可及时向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举报。

此次活动，共检查网络订餐平台3家、网餐餐饮单位36家，发放宣传材料100余份。

通讯员 王倩

法治连线

重拳出击 决战决胜

曲阜市法院聚力攻坚“执行难”

临近春节，为破解“被执行人难找、执行财产难寻”这一问题，曲阜市法院紧紧抓住打工人员返乡这一有利时机，启动春节大执行活动，对2017年度未执结案件开展春节集中执行突击。自1月8日活动开展以来，该院实际执结案件136件，执结到案款520万元。

■ 全院全员，内下“一盘棋” ■

曲阜市法院贯彻“全院全员人人都是执行员”的工作原则，组织全院96名业务干警，分成三个执行小组，每个小组分别由两名院党组成员带队，按照案件所在区域，通过分片包干、拉网排查，逐案过滤，开展执行突击。

为确保执行效果，曲阜市法院在新闻媒体针对失信被执行人统一发布督促执行令，并开设执行在线栏目，对重大案件执行情况予以动态报道，扩大执行工作的社会影响。全体干警更是发扬忘我的工作精神，冒着雨雪严寒奔赴乡镇农村，主动走访申请执行人。对那些恶意躲避执行

的执行老赖，曲阜市法院干警更是发扬不怕苦不怕累的奉献精神，牺牲休息时间，于凌晨奔赴失信老赖的住所进行围堵。自1月8日活动开展以来，曲阜法院共出动警力1200余人次，拘传被执行人500余人，对26名老赖进行司法拘留。

■ 线上线下，外撒“一张网” ■

为优化执行效果，持续开展信用惩戒，该院在最高法院信息网、新闻媒体等媒介公布失信人身份信息60余条。根据失信人身份住址，组织干警奔赴其所在社区、村街张贴失信人身份公告和执行督促令。在交通路口、集市中心通过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失信人身份信息。与公安、银行、交通等部门联动，发布限制高消费令、限制乘车令等140人次，让执行老赖“一案失信、处处受限”。

曲阜市法院专设执行查控组，对当事人提供的查询申请专责办理，查获财产线索283条。针

对各乡镇银行业务点离城区远，不利于及时对存款冻结扣划的困难，该院安排专人在各乡镇银行的业务点蹲守，一旦得到被执行人的存款线索即时予以扣划，实现查询与扣划同步化。

■ 倾心倾力，交好“满意卷” ■

曲阜市法院以“群众满意”为最高标准，邀请人民陪审员、人民调解员参与执行、见证执行，定期召开执行工作新闻发布会，向社会公开法院春节大执行的过程和阶段性成果，让群众监督法院、评价成果。依托信息化手段，投入使用执行指挥车，为执行干警人手配备一部执法记录仪，对干警执行过程进行远程指挥、动态监管、全过程留痕。

为优化执行效果，对列入春节大执行范围的每起案件，该院均具体研究、分析原因，总结规律，扩大工作范围，做到因案施策，“精准执行”。“谢谢刘法官，谢谢法院，你们可是解了我

的大难了，我代表全家对你们表示感谢。”申请人谢某从执行干警手中接过五万元的执行案款，说着感谢的话，眼角泛起激动的泪花。

谢某的案件是桩民间借贷的陈年旧案，被执行人贾某曾向谢某借10万元钱做生意，无奈生意不顺，这笔钱就一直欠着。两年前，执行法官刘勇接手后，经过多次与贾某协商，贾某开始陆续归还欠款。2017年12月，谢某家中出现变故，急需用钱，但贾某虽然愿意还钱，却实在凑不足剩下的5万元钱。春节大执行活动启动后，刘勇将该案列入到重点突击的范围，力争向申请执行人谢某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在实地走访了解贾某的情况后，刘勇将案件突破口放在贾某所在村的村委身上，5次赴村与村委书记和主任进行协商，并动员镇街“和为贵”调解室的人民调解员一起做村委工作，最终村委同意代替贾某将5万元欠款一次归还给谢某，同时村委与贾某约定每年从贾某应得的青苗补偿款直接扣除以抵该该笔欠款，案件得以划上圆满的句号。

通讯员 汪有生 曹淑敏

法治经纬

鱼台县检察院派驻鱼城检察室进村入户释法宣讲

为充分发挥检察室职能，近日，鱼台县检察院派驻鱼城检察室干警深入基层，进行入户走访，开展以案释法宣讲活动。

活动中，该院检察室干警走村入户发放宣传材料，打破以往枯燥乏味的法律条文宣传，通过“拉家常”的方式讲述发生在周边的案件，包括财产损失、人身损害、婚姻家庭、邻里关系等与百姓息息相关法律法规，不仅解决了大部分百姓不懂法、不知法的困境，并让老百姓了解在自己遇到类似问题时如何通过正确的法律渠道解决问题，而不是以暴制暴。

此次活动共发放宣传材料200余份，解答法律疑问10多处，普法形式的创新进一步促进了辖区群众自觉学法、遇事找法的意识。

通讯员 葛鹏飞

梁山县检察院

进行案件质量评查

为进一步加强案件质量管理，深入推进司法规范化建设，近日，梁山县检察院组织进行了2017年下半年案件质量评查活动。

该次评查活动由该院检察长牵头抓总，并抽调办案经验丰富的员额检察官和业务骨干组成专项评查小组，集中开展案件质量评查活动。活动中，评查小组主要抽查了2017年以来该院办结的不批准逮捕案件、不起诉案件及控审、民行、刑执局办结的重点案件，并从证据采信、事实认定、法律适用、办案程序、文书制作等方面逐案进行审查，从办案思想、办案行为、办案质量、办案效果等方面开展评查评议，进行量化打分。此次活动共抽查卷宗36册，发现不规范问题71处。

评查结束后，该院制作问题清单，分别通知到各业务部门，要求承办人对评查中发现的问题逐一进行分析、研讨，查找原因，深挖根源，并限期进行“回炉”整改。

通讯员 王艳艳 薛军慧

安居司法所

维护公正得民心

任城区司法局安居司法所秉承“人民群众在我心中，我在人民群众心中”的服务理念，充分发挥司法行政“服务基层、服务群众”职能，积极探索创新社会管理，维护公平正义和社会和谐稳定，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

用心调解，服务群众。2017年以来，安居司法所及街道各级调委会共接受调解案例70余起，经过耐心细致地做群众思想工作，所有案例均得到了有效解决；主动参与街道信访工作，能调解的调解，不能调解的，引导其走法律程序。

加强矫正，以心换心。积极走访社区矫正人员，对他们进行政策上的教育和心灵上的关怀，让他们体会到温暖、感受到真情。先后走访2名70岁以上人员和1名尿毒症患者，给予精神上的安慰，真诚地对待每一位社区服刑人员。

扎实工作，落实任务。按照任城区委要求，协助街道召开了“一村一法律顾问”签约动员大会，公明政和的十几名律师与街道61个行政村顺利签订了合同，成为全区第一个签约合同的镇街。

转变作风，提高效率。安居司法所狠抓工作态度和服务质量，要求对每位来访来办事的群众必须友善友好相迎，树立了良好的司法行政形象；对49名弱势群体、困难群众主动热情地办理了法律援助，解答了110多名群众的法律咨询问题。

通讯员 孙有春 张笑莹

金乡县法院

审理首例专家辅助人出庭医疗损害纠纷案件

近日，金乡县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医疗损害纠纷案件，与以往不同的是，这次庭审中，被告的位置上，不仅仅坐着被告、被告的委托诉讼代理人，还坐着一位专家辅助人。

2016年，原告李某遭遇交通事故，头部受伤在被告某医院住院就诊，在第二次CT检查时从检查床上跌落，之后病情加重。患者李某某认为跌落事实导致了了自己的病情加重，于是将该医院告上法庭并申请司法鉴定，以进一步明确其损伤与被告的诊疗行为有无因果关系、原因力大小、过错参与度等。济宁医学院司法鉴定中心的司法鉴定报告认为“跌落事实与损伤后果无因果关系，但医院存在过错，过错参与度为5%至25%”，但被告对此鉴定报告持有异议。

庭审前，被告某医院向法院提出申请，请求法院通知专家辅助人出庭，就鉴定意见或者专业问题提出意见，经合议庭准许，苏某作为该案的专家辅助人参加庭审。在庭审中，专家辅助人苏某就鉴定依据、鉴定过程等医学专业问题向鉴定人李某某发问，并发表专业意见，该专业意见对于法官准确认定事实提供了很大帮助。合议庭法官表示，司法实践中，由于很多民事诉讼请求案件往往涉及专业性问题，比如医疗纠纷案件就具有很强的医学专业性，这一方面导致医患双方在医疗专业信息的认知上存在一定程度的不对称性，进而造成导致医疗纠纷往往矛盾尖锐，另一方面也形成了法官在案件事实的审理中过多以来鉴定人的局面，可以说，鉴定人作用的过度发挥已在某种程度上削弱了法官的独立性。为消除这些案件处理中的不利因素，民诉法及司法解释专门规定了专门知识人员出庭制度，也就是专家辅助人制度。

通讯员 蔡祥杰 耿云硕